

乐城先行区医疗健康产业直接相关。五是2024年6月,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定:授权国务院在海南自贸港暂时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支持乐城先行区临时进口使用已在境外合法上市的适量保健食品、少量罕见病类特医食品和少量特定全营养特医食品。六是2024年9月,财政部、国家卫健委、

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国家药监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药品、医疗器械“零关税”政策的通知》,允许在全岛封关运作前,乐城先行区进口药品、医疗器械可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七是2024年11月,国家卫健委、商务部、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印发《独资医院领域扩大开放试点工作方案》,允许在北京、天津、上海、南京、苏州、福州、广州、深圳和海南全岛设立外商独资医院(中医类除外,不含并购公立医院)。

在国家有关部委指导下,海南省级有关部门与乐城先行区管理局凝聚改革共识、形成改革合力,出台全省首个园区制度集成创新改革方案和一系列政策配套文件,有效打通了政策落地的“肠梗阻”和发展要素高效自由流动的痛点堵点,并在特许药械使用、真实世界研究等重要领域探索出一套体系化的制度创新路径,共有9项成果入选海南自贸港制度集成创新案例、3项成果获得“海南省改革和



乐城先行区的医生正在为病人进行诊疗检查

制度创新奖”。此外,海南积极“先行先试”,以立法形式于2024年12月发布《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生物医学新技术促进规定》,支持乐城先行区开展细胞治疗等生物医学新技术临床研究及转化应用,自2025年2月1日起施行。

主要发展成效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国家有关部委的大力支持下,乐城先行区从2015年启动基础设施建设、2016年第一家医院开业、2018年第一条特许政策落地,到如今已形成基本完备的政策制度体系,完整构建医院、医生、患者、国际创新药械、真实世界数据、监管“六要素”,从一片草木葳蕤之地蝶变为初具规模的现代化医疗产业园区,成为海南自贸港吸引境外医疗消费回流、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的一张亮丽名片。

一是坚持以“医”为核心,不断

提升医疗机构集聚效应和医疗旅游产业规模。乐城先行区已有36家医疗机构(其中外资医疗机构3家)开业,形成“瑞金、华西等国内顶尖公立医院为引领,一批国际国内品牌专科为特色”的医疗产业格局,肿瘤、罕见病等“拳头”学科初现雏形。整合海南丰富旅游资源和乐城先行区医疗、康养资源,创新推出医疗旅游国内线路12条、国际线路8条,全流程接待多个国际医疗旅游团。2024年接待医疗旅游人数41.37万人次,同比增长36.8%。

二是深化医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为患者寻找国际新药、新械、新疗法的“希望之城”。乐城先行区已与20个国家和地区180多家药械企业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引进默沙东、索诺瓦、吉利德、诺华等全球顶尖药械企业注册公司3家、基金会1家,进口国外已上市、国内未上市的特许药械460多种,使得中国患者不出国门就能用上国际最前沿的先进药械和治疗方案。